

中国妇幼保健协会

中妇幼便函〔2024〕51号

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关于举办 第四期专科助产士培训班的通知

各妇幼保健机构、妇产医院以及综合医院产科：

为了实现健康中国 2030 目标，切实提高我国助产士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临床实践能力，“关注数据，投资助产士”，加强和支持助产专业建设，推动未来助产专业的创新和可持续发展，按照国际公认的助产士核心能力框架，全方位构建助产士专业能力培训体系，培养一批助产专业的高级临床实践专家型人才，为我国助产专业建设和发展奠定能力基础、提供专业支撑，为母婴健康提供高质量、高水平、人性化的助产专业照护。中国妇幼保健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继续秉承“赋能助产士，助力母婴健康事业发展”的宗旨，决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—6 月 15 日举办第四期专科助产士培训班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中国妇幼保健协会

承办单位：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助产士分会

协办单位：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母婴健康培训基地

二、培训对象

具有护士执业资格、持有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、专科及以上学历、护师及以上技术职称、5 年以上助产临床工作经历的助产士。

三、培训时间及方式

专科助产士培训班将以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培训时间

1. 理论培训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1 日—4 月 30 日。
2. 实践培训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—6 月 15 日。

（二）培训形式

1. 理论培训：为保证同质化教学，将通过网络平台，线上授课，在培训期间平台持续开放至培训班结束。希望大家协调好工作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课程学习。

2. 实践培训：学员可结合自己及基地情况，在全国专科助产士临床培训基地中进行自主选择，完成登记注册，在规定的时间内进入基地，进行临床实践。具体情况详见《第四期“专科助产士培训班”临床实践招生通知》。

3. 通过“助产空间”建立学员档案，关注学员专业成长，以促进其知识更新与持续胜任。

四、考核与发证

（一）考试、考核

1. 理论：线上课程结束后一周，统一进行线上理论考试。

2. 实践：由临床实践培训基地按照学员培训目标，包括基础和专科进行逐项评定，成绩记入学员手册，同步上传至《助产空间》学员平台，由平台进行系统审核和分析。

（二）发证

理论及实践培训全部结束，经系统审核考试考核成绩合格者，由中国妇幼保健协会颁发《专科助产士》培训证书。

五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职业素养

（二）妊娠期保健知识与技能

（三）分娩期保健知识与技能

（四）新生儿保健知识与技能

（五）妇女保健知识与技能

（六）公共卫生保健与综合能力知识与技能

（详细内容见课程表）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注册费：5980元（为感谢临床实践基地的倾力支持，将理论课注册费下调，以回馈实践基地，期待基地与学员共同成长），包含培训资料、直播课程、平台管理与考核；不含临床实践带教、督导

等。

(二) 报名时间：通知发布至开班之前。

(三) 报名材料：报名成功后在助产空间完成学员登记，同时提交 3 张 1 寸免冠蓝底彩色证件照片（照片后注明姓名），快递至：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544 号，刘婷（收）电话：13161482881。

(四) 报名方式：参加培训的人员请于培训前登录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会议报名系统（详见附件 2），注册、报名、缴费、参加培训，通知发布至开班之前均可报名。开班后开具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正式发票（增值税电子发票），学员自行下载打印。参会人员务必提供单位税号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协会账户信息：

开户名：中国妇幼保健协会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北京万泉河支行

账 号：110906850910605

汇款时，请注明：第四期专科助产士理论培训班+姓名

(五)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1.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助产士分会 王 芳 13588457621
2.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母婴健康培训基地 刘 婷 13161482881

- 附件：1. 第四期专科助产士理论培训班课程表
2.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会议报名系统使用说明
3.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专科助产士报名申请表



附件 1

第四期“专科助产士理论培训班”课程表

日期	内 容	
3 月 21 日	开班	
第一部分 助产专业建设与发展		
3 月 21 日	1、中国助产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	
	2、助产专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	
第二部分 专科助产士的职业素养		
3 月 22 日	3、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	
	4、尊重合作与人文关怀	
	5、助产历史与职业认知	
	6、临床决策与实践标准	
	7、助产相关伦理与法律	
	8、倡导、促进和支持自然分娩	
	第三部分 妊娠期保健知识与技能	
	3 月 23 日	9、妊娠期保健基础知识与技能的回顾与评估
10、自然分娩的健康指导与分娩计划制定		
11、分娩相关文化、宗教、哲学和社会学知识		
12、妊娠期心理保健与指导		
13、胎儿解剖及生理、常见胎儿畸形的临床特点		
3 月 24 日	14、妊娠期营养评估、指导与个体化的饮食、运动方案制定	
	15、妊娠并发症、合并症的识别、判断，与个体化照护计划及疾病管理方案制定	
	16、妊娠合并传染性疾病的识别、管理、照护方法与自我防护	
	17、妊娠期常见疑难、危、急、重症的临床表现及处理原则	
	18、妊娠期常用抢救药物的药理学及使用方法	
第四部分 分娩期保健知识与技能		
3 月 27 日	19、分娩期保健知识回顾与评估	
	(1) 头盆关系的判断方法与产程的预测	
	(2) 分娩支持技术与干预技术的评估	
	(3) 母婴并发症的预防与早期干预	

	<p>(4) 分娩期严重并发症的处理：如子宫破裂、子宫翻出</p> <p>线上督导：技术归类与评价</p>
3月28日	<p>20、异常分娩的机制与手法接生</p> <p>(1) 枕横位、枕后位</p> <p>(2) 臀先露</p> <p>(3) 双胞胎</p> <p>(4) 面先露</p> <p>(5) 肩难产</p> <p>21、分娩期常见并发症的处理原则、照护要点</p> <p>线上督导：手法接生训练</p>
3月29日	<p>22、常用助产技术</p> <p>(1) 低位人工破膜的指征与实施方法</p> <p>(2) 胎头吸引术</p> <p>(3) 配合医生进行低体位产钳助产术</p> <p>(4) 人工手取胎盘</p> <p>(5) 宫颈裂伤的修补</p> <p>线上督导：助产技术应用的疆域讨论</p>
3月30日	<p>23、分娩镇痛技术的种类及应用选择</p> <p>24、非药物分娩镇痛技术的临床应用</p> <p>25、分娩镇痛药物选择的基本原则及使用方法</p> <p>26、分娩期急危重症处理及适宜技术的应用</p> <p>27、有严重并发症的产妇转诊及转运途中的照护</p>
第五部分 产后保健知识与技能	
3月31日	<p>28、产后保健知识</p> <p>(1) 回顾与评估</p> <p>(2) 与经历不良妊娠结局的孕产妇及家庭的沟通原则与心理支持</p> <p>29、产后保健技能</p> <p>(1) 回顾与评估</p> <p>(2) 产后严重并发症的识别，适当和及时的处理</p> <p>(3) 产科合并症、并发症的孕产妇及家庭的照护指导</p>
4月3日	<p>30、产后运动、盆底康复指导</p> <p>31、产后精神疾患</p>

	<p>(1) 病因、临床表现，如严重产后抑郁等</p> <p>(2) 产后精神/心理疾患的鉴别、心理干预及转诊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线上督导：产后运动</p>
第六部分 新生儿保健知识与技能	
4月9日	<p>32、新生儿保健与照护</p> <p>(1) 新生儿保健知识与技能的回顾与评估</p> <p>(2) 新生儿异常症状判断及处理原则</p> <p>33、新生儿早期基本保健与多样化照护措施</p> <p>34、新生儿筛查性体格检查与生长发育健康指导</p> <p>35、为有传染性疾病的母婴提供适当照护</p> <p>36、产伤性疾病的鉴别与处理</p> <p>37、疑难杂症的新生儿处理与护理</p>
4月10日	<p>38、极低体重儿的特点与护理</p> <p>39、新生儿急救药物的药理作用与用法</p> <p>40、危重新生儿监护与转运</p> <p>41、为父母宣教：新生儿的危险体征、就诊时机、合适的护理与及时转诊</p> <p>42、新生儿窒息复苏新进展</p>
第七部分 妇女保健知识与技能	
4月11日	<p>43、妇女保健知识回顾与评估</p> <p>44、特殊母婴疾病临床症状及预防性治疗</p> <p>45、常见性传播疾病的临床表现及处理</p> <p>46、生殖健康宣教</p> <p>47、妇女保健技能回顾</p> <p>48、为传染性疾病妇女提供妊娠咨询及推荐转诊</p> <p>49、为特殊母婴疾病患者及家庭提供个性化的照护计划</p>
4月12日	<p>50、为妇女及其家庭提供个性化的孕前咨询</p> <p>51、流产原因分析，预防指导</p> <p>52、为有妊娠合并症等特殊家庭指导避孕</p> <p>线上督导：妇女保健的拓展：延伸服务</p>
第八部分 公共卫生保健与综合能力知识与技能	
4月13日	<p>53、公共卫生保健</p> <p>(1) 影响母婴健康的社会因素</p>

	<p>(2) 促进社区基础健康、疾病预防控制的原则</p> <p>(3) 母婴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常见原因，及其降低策略</p> <p>(4) 助产服务质量的评价指标</p> <p>(5) 公共卫生保健回顾与母婴相关措施评价</p> <p>(6) 孕产妇死亡案例回顾与分析</p> <p>(7) 医疗服务设施、人力资源与实践范围的合理性评估</p> <p>(8) 感染防控措施、技巧，清洁技术新进展</p>
4月14日	<p>54、助产实践标准、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的制定</p> <p>55、制定助产士培训及考核方案</p> <p>56、对缺乏助产经验的助产士进行培训和指导</p> <p>线上督导：助产士分层培训方法分享</p>
4月17日	<p>57、助产科研</p> <p>(1) 助产领域科学研究、循证实践的方法与原则</p> <p>(2) 科研选题、开题报告与文献检索</p> <p>(3) 助产领域的相关研究评价</p> <p>线上督导：开题报告和撰写</p>
4月18日	<p>58、助产质量管理与工具应用</p> <p>59、助产临床思维、信息收集与病历书写</p> <p>线上督导：应用临床思维选择管理工具</p>
第九部分 助产专科岗位能力培养	
4月19日	<p>60、助产士门诊的建设与管理</p> <p>61、孕妇学校的建设与管理</p> <p>62、母乳喂养咨询门诊的建设与管理</p> <p>63、独立执业的助产士诊所的建设与管理</p> <p>64、助产专业的未来-职业生涯规划</p>
4月20日-29日 总复习	
4月30日 理论考试	
5月16日-6月15日 基地临床实践	

附件 2

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会议报名系统使用说明

一、 使用微信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“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服务号”进入“会议报名”。



二、 填写报名信息：

1. 在会议列表中找到会议“**第四期专科助产士培训班**”点击图片进入“会议详情”页面；
2. 点击“我要报名”，进入“填写订单”页面；
3. 选择分会场：勾选分会场；
4. 选择参会人：在跳转的页面中勾选需要报名的人员信息，第一次使用本系统报名，需添加参会人信息(可添加多人)后再进行勾选(每次报名只能勾选一人)；
5. 选择发票抬头：在跳转的页面中勾选发票信息，第一次使用本系统报名，需添加发票信息后再进行勾选，然后点击“选择此发票抬头”；

说明：正确的发票信息，包括单位发票抬头和税号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正确税号为 15 或 18 位，部队医院或无税号的单位填写 15 个“0”。自费不需要开发票的参会人员抬头填写姓名，税号填写 15 个“1”）；

6. 支付注册费：核查报名信息填写是否有误，确认无误后点击“确认报名”并支付注册费。

三、 报名成功的订单存储位置：

1. 已支付会务费：【会议广场】→【个人中心】→【已支付会议】；
2. 未支付会务费：【会议广场】→【个人中心】→【待支付会议】。

四、 观看直播方式（非网络直播会议，请忽略）：

1. 第一次需要微信登录，验证手机号，必须是报名填写的手机号。
2. 报名成功后可在订单详情页面，点击《跳转直播界面》，进入直播观看。
3. 直播开始前，微信打开“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服务号”，选择“会议咨询”按钮内的《往期回看》，点击会议名称观看直播。

五、 观看直播方式（非网络直播会议，请忽略）：

- 1、第一次需要微信登录，验证手机号，必须是报名填写的手机号。
- 2、报名成功后可在订单详情页面，点击《跳转直播界面》，进入直播观看。
- 3、直播开始前，微信打开“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服务号”，选择“会议咨询”按钮内的《往期回看》，点击会议名称观看直播。

六、 本次会议将全程通过“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服务号”进行会议事项通知，敬请关注。如有疑问或参会人员变更，请联系：会议服务热线 400-004-2599、张聪慧 17610510599（同微信）。

附件 3

中国妇幼保健协会
专科助产士培训

申
报
表

申 请 人： _____

专科类别： _____

选送单位： _____

登记基地： _____

申请时间： _____

联系方式： _____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	
学历		职称		职务		
临床工作时间		身份证号				
医院级别		联系电话				
单位名称						
单位地址						
主要学习经历						
主要工作经历	签字 年 月 日					
选送单位意见	盖章 年 月 日					
学习成绩	科目	理论	技能	实习	综合	总成绩
	分数					
专科助产士考核委员会督导意见						
《专科助产士》证书登记号	盖章 年 月 日					